

投标人全称：江苏杰豪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

货物类	服务类
名称：	高邮市政府关于高邮市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
品牌（如有）：	老服务项目
规格型号：	服务范围：甘垛镇、汤庄镇、卸甲镇、龙虬镇、周山镇。
数量：	
单价：	服务要求：①规范服务流程，遵循自愿原则，推行预约上门与标准化服务，主动向老人及家属介绍服务内容与预约方式，推动“被服务”转为“要服务”，每月预约服务工单占比不少于50%；同时鼓励老年人按市场价格购买个性化服务，拓展自费市场。 ②丰富服务内容，结合老年人实际需求，并组建专业服务队伍，配备多类专业持证人员，如社会工作者、养老护理师、护士、医生、药师、康复治疗师（康复医学治疗技术）、老年人能力评估师、健康管理师、公共营养师、电工维修人员、理发师、心理咨询师、法律工作者等，提供多元化服务，专业持证人员人数占服务人员人数比例不少于3%，每月专业服务类工单占总工单比例不少于3%。 ③提升服务能力，对服务人员集中开展文明礼仪和业务技能的培训，发放培训合格证书，培训不合格人员不得上岗，并要求服务人员严格执行相关管理规定，不断提高服务人员综合素质和服务形象。 服务时间：合同履行期限3年，合同一年一签，采购人根据相关政策以及中标人服务质量与中标



杰豪康养
JIEHAO KANGYANG

续签下一年合同，中标单价不予调整。 服务对象：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每月享受政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标准为30元/月。低保及其他类别中的半失能、失能老年人每月享受政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标准分别为100元/月、150元/月。低保高龄自理老年人每月享受政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标准为60元/月，低保低龄自理老年人每月享受政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标准为30元/月。散居特困人员按照能力评估结果，遵循就高原则，享受政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。（实际服务标准以最新政策为准）
--